食品添加物使用範圍及限量暨規格標準第四條修正條文

第四條 本標準自發布日施行。

本標準中華民國一百零七年六月十九日修正發布之第二 條附表一、第三條附表二,自一百零八年七月一日施行。

本標準中華民國一百零八年十一月七日修正發布之第二 條附表一、第三條附表二,自一百零九年七月一日施行。

本標準中華民國一百零九年八月十一日修正發布之第二 條附表一、第三條附表二,自一百十一年七月一日施行。

本標準中華民國一百零九年九月二十九日修正發布之第 二條附表一、第三條附表二,自一百十二年一月一日施行。

本標準中華民國一百十年二月二十二日修正發布之第二 條附表一、第三條附表二,自一百十一年七月一日施行。

本標準中華民國一百十年三月十七日修正發布之第二條 附表一、第三條附表二,自一百十一年七月一日施行。

食品添加物使用範圍及限量暨規格標準第二條 附表一修正規定

第(十二)類 粘稠劑(糊料)

-1 (1			
編號	品名	使用食品範圍及限量	使用限制
049	果膠(Pectins)	本品可於各類食品中視實	嬰幼兒罐頭
		際需要適量使用。	食品不得使
			用醯胺化果
			膠 (amidated
			pectins) •
050	關華豆膠(Guar gum)	本品可於各類食品中視實	
		際需要適量使用。	
051	刺槐豆膠	本品可於各類食品中視實	
	(Carob bean gum;	際需要適量使用。	
	Locust bean gum)		

第(十六)類 乳化劑

編號	品名	使用食品範圍及限量	使用限制
031	果膠(Pectins)	本品可於各類食品中視實 際需要適量使用。	嬰幼兒罐頭 食品不得使
			用醯胺化果 膠 (amidated
032	朋苦 ラ 聰(Cuor gum)	上 口 可	pectins) •
032	` ,	本品可於各類食品中視實 際需要適量使用。	
033	刺槐豆膠	本品可於各類食品中視實	
	`	際需要適量使用。	
	Locust bean gum)		

食品添加物使用範圍及限量暨規格標準第三條 附表二修正規定

第(十二)類 粘稠劑(糊料)

第(十六)類 乳化劑

§ 12049

§ 16031

果膠

Pectins

名 INS No. 440 别

義 :主要由部分甲酯化的聚半乳糖醛酸及其鈉、鉀、 定

> 鈣、銨鹽所組成。通常由柑橘或蘋果等植物之可 食部位經水萃等處理後取得。其沉澱溶劑僅可使 用甲醇、乙醇及異丙醇。某些果膠產品其部分甲 酯基團,可被氨於鹼性條件下改變為一級醯胺

基。此外,亦可使用二氧化硫延長保存期限。

C.A.S.編號 9000-69-5

外 白色、淡黄、淺灰或淺褐色粉末。 觀

特 性

> 鑑 别

果膠試驗 通過試驗。

醯胺基試驗 通過試驗(限醯胺果膠)。

純 度

12%以下(105℃,2小時)。 乾燥減重

二氧化硫 50 mg/kg 以下。

溶劑殘留 單獨或混合使用甲醇、乙醇及異丙醇,其總殘

留量1%以下。

酸不溶性灰分 1%以下。

3%以下。 總不溶物

經酸及乙醇洗後,2.5%以下。 氮含量

半乳糖醛酸 以不含灰分乾基計算,65%以上。

佔果膠羧基總量25%以下。 醯胺化比例

2 mg/kg 以下。 鉛

類 :食品添加物第(十二)類; 分

食品添加物第(十六)類。

用 途 : 粘稠劑(糊料);乳化劑。

第(十二)類 粘稠劑(糊料)

第(十六)類 乳化劑

§ 12050

§ 16032

關華豆膠

Guar Gum

別 名 Gum cyamopsis、guar flour、INS No. 412

定

義 : 為 豆 科 植 物 關 華 豆 Cyamopsis tetragonolobus(L.) Taub. (Fam. Leguminosae)之磨碎種子胚乳,為一高分子量聚半乳甘露醣(分子量約50,000-8,000,000),甘露糖與半乳糖比例約為2:1。關華豆之種子經破碎、去除胚芽、胚乳經脫殼及篩分後,可得到磨碎胚乳(天然關華豆膠),亦可能為控制微生物數量再經乙醇或異丙醇清洗。

C.A.S.編號 結構式 9000-30-0

外 觀 白色到淺黃色、幾近無臭、具流動性之粉末。

特 性

鑑 別

溶解度

不溶於乙醇。

凝膠試驗

本品懸浮液中加少量硼酸鈉試液,應產生凝膠。

黏度試驗

取本品 2 g 置於 400 mL 燒杯中,加異丙醇約 4 mL 濕潤本品,加水 200 mL,經劇烈攪拌直至完全且均勻分散。取本品分散液 100 mL 至 400 mL 燒杯中,於沸水浴中加熱約 10 分鐘後冷卻至室溫,經加熱冷卻後之分散液黏度無顯著上升。

組成成分 應存在半乳糖及甘露糖。

鏡檢試驗 於載玻片上滴加含 0.5%碘及 1%碘化鉀之混合

溶液數滴,置入少量本品,於顯微鏡下檢視,

本品應呈現密集圓形或梨形細胞狀聚集,其內

容物為黃至褐色。

純 度

乾燥減重 15.0%以下(105℃,5小時)。

硼酸鹽 取本品 1 g,分散於水 100 mL 中,該分散液應

為流體,且靜置後不形成凝膠,分散液加稀鹽

酸 (10%) 10 mL,混匀後,將混合液滴 1 滴於

薑黃試紙上,試紙不得呈褐紅色。

灰分 1.5%以下(800℃, 3-4 小時)。

酸不溶物 7.0%以下。

蛋白質 10.0%以下。

溶劑殘留 單獨或混合使用乙醇或異丙醇,其總殘留量應

在 1%以下。

鉛 2 mg/kg 以下。

分類:食品添加物第(十二)類;

食品添加物第(十六)類。

用 途 : 粘稠劑(糊料);乳化劑。

第(十二)類 粘稠劑(糊料)

第(十六)類 乳化劑

§ 12051

§ 16033

刺槐豆膠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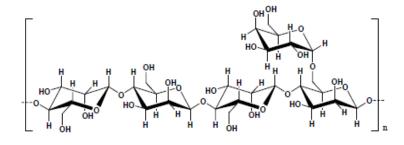
Carob Bean Gum

別 名 Locust Bean Gum、INS No. 410

定 義:為豆科植物刺槐豆 Ceratonia siliqua (L.)

Taub.(Fam. Leguminosae)之磨碎種子胚乳,為一高分子量聚半乳甘露醣(分子量約 50,000-3,000,000),甘露糖與半乳糖比例約為 4:1。刺槐豆之種子核仁經稀硫酸、加熱及機械處理後脫殼,去除胚芽後,胚乳經粉碎及篩分可得天然刺槐豆膠,亦有可能經乙醇及異丙醇清洗以控制微生物數量。

C.A.S.編號 結構式 9000-40-2



外 觀 白色到淺黃色,幾近無臭之粉末。

特 性

鑑 別

溶解度 不溶於乙醇。

凝膠試驗 本品懸浮液中加少量硼酸鈉試液,應產生凝膠。 黏度試驗 取本品 2 g 置於 400 mL 燒杯中,加異丙醇約 4 mL 潤濕本品,加水 200 mL,經劇烈攪拌直至完 全且均勻分散。取本品分散液 100 mL 至 400 mL

燒杯中,於沸水浴中加熱約 10 分鐘後冷卻至室

溫,經加熱冷卻後之分散液黏度顯著上升。 組成成分 應存在半乳糖及甘露糖。

鏡檢試驗 於載玻片上滴加含 0.5%碘及 1%碘化鉀之混合溶

液數滴,置入少量本品,於顯微鏡下檢視,本 品應含有分散長管細胞狀顆粒,其為褐色內容 物應顯著少於關華豆膠。

純 度

乾燥減重 14%以下(105℃,5小時)。

灰分 1.2%以下(800℃, 3-4 小時)。

酸不溶物 4.0%以下。蛋白質 7.0%以下。

澱粉 本品分散液(1→10)加入幾滴碘試液,不生成藍

色。

溶劑殘留 單獨或混合使用乙醇或異丙醇,其總殘留量應在

1%以下。

鉛 2 mg/kg 以下。

分 類 : 食品添加物第(十二)類;

食品添加物第(十六)類。

用 途 : 粘稠劑(糊料);乳化劑。